

二零一一年五月五日 討論文件 文件DH 22/2011

沙田區議會 發展及房屋委員會

房屋事務工作小組撥款申請

請委員考慮由房屋事務工作小組就本年度舉辦的 3 項活動所提交的撥款申請,詳情如下:

附錄_	活動名稱	<u>申請款額</u> (元)
I	第 10 屆沙田區優質大廈管理比 賽	38,870
II	第 10 屆沙田區優質大廈管理比賽頒獎典禮	59,130
III	第 27 期沙田區大廈管理通訊	7,000
	總額:	105,000

2. 開支門 2.1(房屋事務工作小組預留撥款)已預留 105,000元,可供上述活動使用。

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/35/30/15

======

附錄	I	
	(由區議會填寫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此欄由區議	會填寫:		
活動編號:		開支科:	
推行模式:	□ 非政府機構主辦 □ 與	非政府機構合辦	□ 按政府規例
(A)申請機構	靖:房屋事務工作小組	(B)合辦機構	:
(C)協辦機構	<u> </u>	- (D)活動名稱	: 第十屆沙田區優質大
			厦管理比賽
(E)活動日期	3 : 04/2011 - 08/2011	(F)舉辦地點	:沙田區
(G)性質: []¹/其他(請註明)	(H)對象: [」2/其他(請註明)
(I)目的:	支勵區內私人樓宇、居 者有	可其屋業主,以 及	及公共屋邨居民共同參與
<u> </u>	管理自己居住的大廈,從下	可改善居住環境和	和提升生活質素。
(J)內容: 以	以比賽形式向區內的私人相	婁宇、居者有其區	室苑及公共屋邨宣揚優質
7	、 廈的管理模式。內容包括	5評審會、簡介會	會及實地評審三方面的表
玛	見作出專業評分,從而選出	出在各範疇中表現	現最突出的大廈,以供大
8	2. 楷模。		
(K)預計參加]者/觀眾人數: /	(L) 義 工 / 工 數:	C 作 人 員 人
(M) 宣傳和:	推廣方法: 海報橫額宣傳		

4.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

(A) 收支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	單 價 (元)	總額 (元)
	(i)	(ii)	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³			

请填上編號:

1.文化藝術 2.文娱康樂體育 3.節日慶典及區節 4.環境改善及保護

1.區內所有居民 2.長者 3.青少年/學生 4.殘疾人士 5.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.婦女 7.綜援家庭 8.單親家庭 9.小數族裔

(在 5/2010 修訂) - 1 -

^{5.}健康及衞生 6.防火 7.滅罪及防貪 8.樓宇管理 9.社會服務 10.地區行政 11.教育 12. 圖書館 13. 地區保育及推廣 14.公民教育 15.交通及道路安全

² 請填上編號:

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/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/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,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,不應在本項具列,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,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,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內部資源		
贊助和捐贈		
其他		

(在 5/2010 修訂) - 2 -

(如	有需要,可影印此部	分繼續填寫	(,)		寫)	
	支出項目		申請區議會		財務準則	區議會
(請註明人數/物品數量)	預算支出	撥款額	條例	備註	批准款額
宣信	專費用_					
1.	横額(5 條 x \$300)	\$1,500	\$1,500	9c	每幅不超過 350 元	
2.	海報(500 張 x \$3)	\$1,500	\$1,500	9a	一般活動不超過	
					4,000 元,大型活動	
					個別考慮	
3.	印製參加表格	\$1,000	\$1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	
	(500 份 x\$2)				內	
4.	郵費(500 份 x \$2.4)	\$1,200	\$1,200	22	個別考慮	
5.	信封(500個 x \$0.6)	\$300	\$3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	
評領	<u>審會</u>					
6.	嘉賓便餐	\$500	\$500	7b	工作每日3小時以上	
	(20人 x \$25)				者每人不超過 58 元	
簡	<u>介會</u>					
7.	背幕	\$2,000	\$2,000	8e	一般活動不超過	
					2,000 元,大型活動	
8.	<u></u>	\$1,250	\$1,250	5a	個別考慮 每份不得超過 250	
0.	(5 份 x \$250)	Ψ1,230	Ψ1,230	Ja	元,一般活動最多資	
					助五份,大型活動個	
					別考慮	
9.	參加者茶點	\$5,800	\$5,800	6b	三小時以上的活動	
10	(100人 x \$58)	\$6,000	\$6,000	,	每人不超過 58 元	
10.	場租	\$6,000	\$6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	
1 1	音響租賃	\$2,500	\$2,500	15a	内 每天不超過 2,500 元	
			,		·	
	燈光租賃	\$1,000	\$1,000	15b	每天不超過 1,000 元	
13.	租用坐椅 (150 張 x \$20)	3,000	3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
14.	典禮坐椅	700	7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	
	(20 張 x \$35)				內	
15.	典禮用品(如襟花、	\$1,000	\$1,000	13	個別考慮	
	名牌及簽名板等)					

(在 5/2010 修訂) - 3 -

16. 文具及影印	\$200	\$200	11a	每人 1 元,每項活動 總資助額不超過 500 元
17. 司儀津貼 (1人 x \$300)	\$300	\$3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
18. 舞台搭建	\$3,500	\$3,5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 內
19. 攝影及沖晒	\$200	\$200	12	每項活動至少資助 50元,或每名參加者 資助1元至總額不超 過200元,大型活動 個別考慮
20. 輕型貨車租賃 (2程 x \$150)	\$300	\$300	14b	每輛每程不超過 200 元
實地評審				
21. 租賃旅遊巴士 (2日 x \$1,400)	\$2,800	\$2,800	14a	每輛每日不超過 1,400 元
22. 嘉賓便餐 (2 日 x20 人 x \$58)	\$2,320	\$2,320	7b	工作每日3小時以上 者每人不超過58元
總額:	\$38,870	\$38,870		

(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=預算支出總額-預算收入總額)

(B) 預支撥款需求

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	預支款項的用途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,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,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,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	其他收入來源
	□ 內部資源

□ 贊助和捐贈

□ 增加參加者費用

(在 5/2010 修訂)

_	TF M. (AT A), FIFT	
	其他(請註明)	
_	/ (E (F) = / / /	

(在 5/2010 修訂) - 5 -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此欄由區議會填寫:					
活動編號:		冒支科:			
推行模式:	□ 非政府機構主辦 □ 與非	政府機構合辦	□ 接政府規例		
(A)申請機構	講:房屋事務工作小組	(B)合辦機構:			
(C)協辦機構	 其 :	(D)活動名稱:	第十屆沙田區優質大 廈管理比賽頒獎典禮		
(E)活動日其	期: 08/2011	(F)舉辦地點:	沙田區內酒店		
(G)性質: {	8 1/其他(請註明)	(H)對象: 1 ² /	/其他(請註明)		
(I)目的: 葛	鼓勵區內私人樓宇、居者有:	其屋業主,以及	公共屋邨居民共同參與		
<u> </u>	管理自己居住的大廈,從而這	改善居住環境和	提升生活質素。		
(J)內容: 」	以頒獎典禮形式鼓勵區內私	人樓宇、居者有	其屋業主,以及公共屋		
Ħ	部居民共同參與管理自己居 [,]	住的大廈,從而	改善居住環境和提升生		
Ŷ	舌質素,並向於「第十屆沙田	區優質大廈管理	里比賽」中的得獎團體、		
<u>J</u>	屋苑及屋邨頒發獎項,藉此	讓得獎團體與嘉	賓交流大廈管理的經驗		
Ē	與心得。				
(K)預計參加者/觀眾人數: 200 人/50 人 數: 15 人					
(M) 官傳和推廣方法: 海報橫額官傳					

4.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

(A) 收支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	單價 (元)	總額 (元)
	(i)	(ii)	(iii)=(i)x(ii)
参加者費用 ³			

¹ 請填上編號:

1.文化藝術 2.文娱康樂體育 3.節日慶典及區節 4.環境改善及保護

5.健康及衞生 6.防火 7.滅罪及防貪 8.樓宇管理 9.社會服務 10.地區行政 11.教育 12. 圖書館 13. 地區保育及推廣 14.公民教育 15.交通及道路安全

2 請填上編號:

1.區內所有居民 2.長者 3.青少年/學生 4.殘疾人士 5.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.婦女 7.綜援家庭 8.單親家庭 9.小數族裔

³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/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/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,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,不應在本項具列,而應另行於第 5 (在52010 [修訂) -1-

內部資源		
贊助和捐贈		
其他		

部分開列,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,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如有需要,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)			(由區議會填寫)			
支出項目		申請區議會	財務準則		區議會	
(請註明人數/物品數量)	預算支出	撥款額	條例	備註	批准款額	
宣傳刊物						
1. 海 報 連 信 封 (1,000 張 x \$3.8)	3,800	3,800	9a	一般活動不超過\$4,000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		
2. 橫額 / 5條	1,400	1,400	9c	每幅不超過\$350		
3. 請柬連信封 (1,000 張 x\$4)	4,000	4,000	11c	平均每張請柬資助額 不超過\$4,一般活動總 資助額不超過\$4,000,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		
4. 郵費-請柬及海報 (1,000份x\$3)	3,000	3,000	22	個別考慮		
當日活動所需用品						
5. 展板製作連設計 (14面 x \$300)	4,200	4,200	8c	每面不超過\$300,最多 16面,大型活動個別考 慮		
6. 租用展板架 (14個 x \$200)	2,800	2,8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	
7. 場地裝飾	1,000	1,000	8a	一般活動不超過\$1,000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		
8. 舞台裝飾	1,000	1,000	8d	一般活動不超過\$2,000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		
9. 舞台搭建	3,000	3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	
10. 背幕 / 1 個	2,000	2,000	8e	一般活動不超過\$2,000 大型活動個別考慮		
11. 音響租賃	3,000	3,000	15c	個別考慮		
12. 租用坐椅 (200 張 x \$15)	3,000	3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	
13. 典禮坐椅 (20 張 x \$35)	700	7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	
14. 典禮用長枱(5 張) (5 張 x \$100)	500	5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		
15. 租用投影器材	1,000	1,000	21	個別考慮		
16. 參加者便餐 (100人 x\$58)	5,800	5,800	6b	3 小時以上的活動每人 不超過\$58		
17. 典禮用品 (嘉賓留 名冊、嘉賓襟花、 簽名筆及名牌)	1,000	1,000	13	個別考慮		

(在 5/2010 修訂) - 3 -

18. 主禮嘉賓紀念品	1,400	1,400	5a	每份不超過\$250,一般
(14 份 x \$100)				活動不超過5份,大型
				活動個別考慮
19. 表演團體/講者津	1,000	1,000	2c	個別考慮
貼(2個 x \$500)				
20. 表演者及嘉賓飲品	800	800	7a	每人每日\$8
(100 人 x \$8)				
21. 義工津貼(5 人 x	250	250	7b	工作每日3小時以上者
\$50)				每人不超過\$58
22. 文具及影印	500	500	11a	每人\$1,每項活動總資
				助額不超過\$500
23. 攝影及沖晒	1,000	1,000	12	大型活動個別考慮
24. 租用輕型貨車(2 程	200	200	14b	每輛每程不超過\$200
x \$100)				元
25. 嘉賓停車場/ 10 人	330	330	14d	個別考慮
26. 場租	4,000	4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
27. 典禮儀式	700	7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
28. 團 體 紀 念 品	150	150	5b	每個不超過 30 元,總
(5x\$30)				資助不超過 500 元,大
				型活動個別考慮。
29. 司儀津貼(2 人 x	600	6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內
\$300)				
30. 比賽得獎者獎品	7,000	7,000	4c	每份獎品不得超過 500
(28x\$250)				元
總額:	59,130	59,130		

(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=預算支出總額-預算收入總額)

(B) 預支撥款需求

(-) 3// >< 10x 49/ 110 +3 +		
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	預支款項的用途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,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,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,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內部資源
贊助和捐贈

ţ	(f /	14	Ŀ	T	Η	
,	Ι,Ι		ΙП	_	1	11	

附件 111 (由區議會填寫)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此欄由區議會填寫:					
活動編號:	開支科:				
推行模式: 口 非政府機構主辦 口 與	非政府機構合辦 按政府規例				
(A)申請機構:房屋事務工作小組	(B)合辦機構:				
(C)協辦機構:	(D)活動名稱:第 27 期沙田區大廈管 理通訊				
(E)活動日期: 04/2011 - 08/2011	(F)舉辦地點:沙田區				
(G)性質: 8 ¹ /其他(請註明)	(H)對象: 1 ² /其他(請註明)				
(I)目的: 就區內大廈管理、法團訊息	、樓宇安全、維修及防火事宜,定期出				
版通訊錄,向區內業主、法	團及業委會簡介及報告。				
(J)內容: 出版第 27 期「沙田區大廈管	管理通訊」, 免費派發給沙田區的居民。				
(K)預計參加者/觀眾人數: /	(L) 義 工 / 工 作 人 員 人 數:				
(M) 宣傳和推廣方法: 郵寄至沙田區各屋苑及屋邨。					

4. 收支預算及撥款申請

(A) 收支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参加者費用 ³			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
請填上編號:

1. 區內所有居民 2. 長者 3. 青少年/學生 4. 殘疾人士 5. 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 6. 婦女 7.綜援家庭 8.單親家庭 9.小數族裔

- 1 -(在 5/2010 修訂)

^{1.}文化藝術 2.文娱康樂體育 3.節日慶典及區節 4.環境改善及保護

^{5.}健康及衞生 6.防火 7.滅罪及防貪 8.樓宇管理 9.社會服務 10.地區行政 11.教育 12. 圖書館 13. 地區保育及推廣 14.公民教育 15.交通及道路安全

² 請填上編號:

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/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/工作小 組推行的活動,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,不應在本項具列,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,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,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總額

(如有需要,可影印此部分繼續填寫)

(由區議會填寫)

		<u>/</u>		3/10 /	
支出項目		申請區議會	財務準則		區議會
(請註明人數/物品數量)	預算支出	撥款額	條例	備註	批准款額
(1)印製「沙田區大廈管	\$4,000	\$4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	
理通訊」				內	
(1,000 份 x \$4)					
(2)郵寄用信封(1,000 個	\$1,000	\$1,000	/	此項不在準則範圍	
x \$1)				內	
(3)郵費(1,000份 x \$2)	\$2,000	\$2,000	22	個別考慮	
(4)					
(5)					
(6)					
(7)					
(8)					
(9)					
(10)					
總額:	\$7,000	\$7,000			

(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=預算支出總額一預算收入總額)

(B) 預支撥款需求

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	預支款項的用途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,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,請在下方列明。